

Education Bureau Circular Memorandum No. 79/2024

From:	Secretary for Education	To:	Heads of Government, Aided (including
Ref.:	EDB/LWL&ME2/2/130/1(1)		Special Schools), Caput and Direct Subsidy
Date:	18 April 2024		Scheme Schools

“Passing on the Torch Platform” Programme Series: An Exploration into the History, Culture and Social Development in Beijing (2023/24)

Summary

This circular memorandum invites secondary schools to nominate Secondary 3 to 5 students and teachers (including principals) to participate in the captioned programme.

Details

2. It has been set out in the Chief Executive’s 2023 Policy Address that more opportunities will continuously be provided for students to participate in the Mainland study tours. The targets include reserving adequate places for all students in publicly-funded schools to participate in at least one subsidised Mainland exchange programme each in their primary and secondary stages under the Mainland Exchange Programme for Junior Secondary and Upper Primary Students and the Mainland Exchange Programme for Secondary School Students.

3. The Education Bureau (EDB) organises the Mainland exchange programme for students entitled “An Exploration into the History, Culture and Social Development in Beijing (2023/24)” (the Programme). In line with the curriculum, the Programme aims to help students learn about the history, culture and social development of Beijing, the capital and municipal city of our country, and experience activities related to people’s livelihood, thereby fostering their sense of national identity and enhancing cultural confidence.

4. This is a 5-day programme scheduled for **22 to 26 July 2024**. Details and application procedures are attached at **Annexes 1 to 3** (Chinese version only).

5. Student participation is on a voluntary basis. Schools should proactively encourage students who have not participated in any Mainland exchange programmes to join the Programme.

6. Each school can nominate at most two groups of participants (each group consists of 10 Secondary 3 to 5 students and 1 teacher) for the Programme. Interested schools are requested to return the completed application form (Chinese version only) to the Life-wide Learning and Mainland Exchange Section 2 of the EDB by email (thematicmep2@edb.gov.hk) **on or before 17 May 2024 (Friday)**. Late submissions will not be accepted.

Enquiry

7. For enquiries about the enrolment and itineraries, please contact the Life-wide Learning and Mainland Exchange Section 2 of the EDB at 2892 6543. For more information about the Mainland exchange programmes for students, please visit the “Passing on the Torch” website (<https://www.passontorch.org.hk/en/index.html>).

Ms Vanessa LEE
for Secretary for Education

c.c. Heads of Sections – for information

「薪火相傳」平台系列：北京歷史文化及社會發展探索之旅（2023/24）

詳情及申請細則

（一） 目的

本計劃配合課程，旨在讓學生認識北京作為國家的首都及直轄市，其歷史、文化和社會發展，並體驗民生相關活動，增加對國家古今的認識，培養國民身份認同，提升文化自信。

（二） 對象

中三至中五級學生（80 名學生，8 名隨團教師）

（三） 內容

1. 行程安排請參閱附件二；「重要事項日誌表」請參閱附件三。
2. 參加者必須出席由教育局舉辦的出發前簡介會，簡介會詳情將通過所屬學校通知獲錄取的師生。學校可安排參加學生及家長一同出席簡介會，以了解計劃的行程內容及學習重點。
3. 教師可參考行程／活動內容和學習重點，配合校本課程和學生的學習需要，編製學習材料，以及指導學生擬訂專題研習內容、蒐集資料和釐定學習重點。
4. 參加者須參加與計劃有關的學習活動，包括出發前簡介會、行程表內所列的參訪和學習活動，以及成果分享會等。在交流期間，學生將分成學習小組，每組 10 人，其中 1 人為組長。每個學習小組會在隨團教師協助下事先擬定與本交流計劃有關的主題，並在行程完結後完成一份小組專題研習報告，在成果分享會中匯報學習成果。
5. 隨團教師須參加與計劃有關的學習活動，包括出發前簡介會、行程表內所列的參訪和學習活動、以及成果分享會等。在行程中，隨團教師須擔當學習促進者，指導學生學習和了解學習重點，促進學生從多角度思考、探究和討論，以及發展學生的協作、溝通及研習能力。回程後，隨團教師須指導學生完成專題研習或其他學習活動，以鞏固學生學習。

6. 有關學習流程如下：

出發前	為學習作準備： ● 擬訂專題研習題目； ● 將專題研習題目及大綱提交教育局；及 ● 通過互聯網、報章、文獻、書籍等，蒐集與題目有關的資料，加深對題目的了解。
-----	---

行程期間	進行探究研習： ● 通過參觀、訪問、對談等途徑，蒐集與題目相關的資料；及 ● 與隨團教師和組員深入討論和探究問題。
回港後	撰寫專題研習報告： ● 分析和綜合資料； ● 於指定日期完成並提交小組專題研習報告；及 ● 出席成果分享會，匯報學習成果。 【注意：師生均須出席成果分享會。】

（四） 語言

現場學習及交流活動以普通話進行。

（五） 報名方法

1. 擬提名學生及教師參加本交流計劃的學校，請填妥 [報名表格](#)，於 2024 年 5 月 17 日（星期五）或之前電郵（thematicmep2@edb.gov.hk）至教育局全方位學習及內地交流組 2。本局不會接受逾期的申請。



2. 有關報名的查詢，請致電 2892 6543 與本局全方位學習及內地交流組 2 聯絡。

（六） 申請資格及名額

1. 各官立、資助（包括特殊學校）、按位津貼及直接資助計劃學校的 中三至中五 學生及教師（包括校長）均可申請。
2. 本計劃提供 80 個學生及 8 個隨團教師名額。
3. 每所學校可提名最多兩組師生參加本交流計劃，每組 10 名 中三至中五 學生及 1 名教師（包括校長）。
4. 每所學校的師生參加比例為 1:10。例如，參加學習交流團的學生人數為 20 名，隨團教師應為 2 位。特殊學校則參考《戶外活動指引》附錄 X《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童參加戶外活動的教職員／照顧者與學生比例》作適切安排。
（該指引的路徑：教育局網頁 www.edb.gov.hk 主頁 > 學校行政及管理 > 一般行政 > 有關活動 > 學校活動指引）
5. 學校可鼓勵以往未曾參加內地交流計劃的學生參加，學生參加全屬自願性質。



(七) 團費及資助細則

1. 獲錄取的師生將可獲教育局資助團費的 70%，餘下的 30%須自行負責。(每名參加者團費為港幣 6,080 元，參加者須繳付港幣 1,824 元(即 30%))。上述費用已包括參訪活動、膳食、住宿、交通以及基本的團體綜合旅遊保險〔詳情見(九)〕^註。
2. 學校須於 2024 年 6 月 14 日(星期五)或之前向承辦機構繳付所有參加者的團費。若出發前有學生要求退出，學校應立即安排學生替補。即使有學生替補，退出的學生亦須支付因退團而產生的額外費用。若時間太急，未有學生替補，該名臨時退出學生不會獲發還已交的費用，教育局亦可能撤銷對該學生的資助，該學生因而須支付額外的退團費用。只在特殊情況下，如學生患病(須具醫生證明書)或因其他重要事故而不能如期隨隊出發，教育局才會考慮不撤銷對該學生的資助。
3. 學校可為每 10 名提名學生申請 1 名全額資助。申請全額資助的學生必須是正接受半額或全額學校書簿津貼，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並同時沒有就是次活動接受其他資助。
4. 有關行程、繳付團費及遞交資料的查詢，請致電 2111 3551 或電郵 csd@bltours.com.hk 與承辦機構(百利國際文化交流中心有限公司)余女士聯絡。

(八) 錄取方法及結果

1. 如獲提名人數超出名額上限，教育局會以每組 11 名師生為單位，平均分配資助名額，目的是讓最多學校獲得參與交流活動和資助的機會。如有需要，本局會以抽籤形式處理。
2. 教育局將於 2024 年 5 月 24 日(星期五)或之前以電郵通知獲錄取的學校。學校須於 2024 年 6 月 7 日(星期五)或之前提交所需的師生資料及於一星期內繳付團費，以完成報名程序，詳情請參閱錄取結果通知書。
3. 如有查詢，請致電 2892 6543 與本局全方位學習及內地交流組 2 聯絡。

^註 學校可考慮使用全方位學習津貼支付師生餘下的 30%團費。學校安排教師履行隨團教師[特殊學校包括相關的教職員／照顧者(如適用)]的職務，應承擔他們參加有關計劃餘下的團費。學校須參考有關通告／指引等，以處理所涉及的撥款事宜。

（九） 保險

教育局已要求承辦機構為隨團教師及學生購買團體綜合旅遊保險，保障項目包括：

1. 醫療保障 (最高保障額為港幣\$300,000)
2. 全球緊急救援服務 (包括撤離及運返)
3. 意外保障 (最高保障額為港幣\$300,000)
4. 個人責任保障 (最高保障額為港幣\$500,000)
5. 個人財物保障 (最高保障額為港幣\$1,000)
6. 取消行程 (最高保障額為該團團費)

學校、隨團教師及學生家長可向承辦機構了解各項保障項目的詳情及承保範圍。

上述綜合旅遊保險的承保範圍只涵蓋參加者的基本需要，學校應提醒隨團教師及學生，可因應個人需要購買額外的個人綜合旅遊保險，以應對突發事件，例如：縮短旅程、行李及個人物品損失等。

（十） 其他

教育局／承辦機構或會在活動進行期間進行拍攝及錄影，有關相片及錄影片段日後亦可能於教育局相關網頁／其他活動中展示，以及轉發予其他政府部門於不同媒體／場合合作展示之用。請學校通知相關師生，並預先取得教師、學生及其家長同意。

「薪火相傳」平台系列：北京歷史文化及社會發展探索之旅（2023/24）

行程安排

（一）對象：中三至中五學生

（二）學習目標：

1. 認識北京的歷史，欣賞源遠流長的中國文化，並認同文化安全對國家的重要性；
2. 認識北京最新的社會發展及感受當地居民的生活。

（三）學習活動及學習重點：

	日程	建議學習重點	與課程相關部分（舉隅）
第一天 上午	於香港國際機場集合，由香港乘飛機前往北京		
下午	古北水鎮	- 認識水鎮的建築風格及反映的文化色彩 - 探討國家城市發展所經歷的過程，反思如何平衡發展與保育	《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學習領域課程指引（小一至中六）》（2017） 學習範疇三：文化與傳承 - 在世界主要文化發展的背景下，從國家的層面了解自身文化的獨特性 學習範疇四：地方與環境 - 人與環境的相互關係 - 保育和可持續發展 《公民與社會發展科課程及評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21） 主題三：互聯相依的當代世界（可持續發展） - 可持續發展的理念，以及國家在環境保育的實踐經驗 《地理課程及評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22） 必修部分 主題 4：建設一個可持續發展的城市 – 環境保育與城市發展是否不能並存？ - 城市發展、社會經濟發展、生活水平及環境情況的關係

	日程	建議學習重點	與課程相關部分（舉隅）
	司馬台長城	- 讓學生親身感受長城的壯闊宏偉，了解長城在歷代軍事上的意義，認識古代建築工程的偉大 - 感受源遠流長的中華文化，思考長城的現代象徵意義	《中國歷史科課程指引（中一至中三）》（2019） 歷史時期：明 明代國勢的張弛 - 明代的國防建設與都城建築： i. 國防建設：明長城 《中國歷史課程及評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15） 必修部分（「歷代發展」） 甲部：上古至十九世紀中葉 時期：宋元明清 《旅遊與款待課程及評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15） 必修部分：旅遊導論（旅遊的概念與原理） - 旅遊業的影響：旅遊與款待業趨勢及議題 - 可持續發展的旅遊業
第二天 上午	湯市街	- 感受當地居民的生活文化、經濟發展及其社會面貌 - 體驗當地的手工藝創作，欣賞中國傳統文化的博大精深	《藝術教育學習領域課程指引（小一至中六）》（2017） 學習目標 - 培養評賞藝術的能力 - 認識藝術的情境 《公民與社會發展科課程及評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21） 主題二：改革開放以來的國家 - 人民生活的轉變與綜合國力
下午	企業	認識當地企業的發展成就，以及所面對的挑戰	《公民與社會發展科課程及評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21） 主題二：改革開放以來的國家 人民生活的轉變與綜合國力
	大型書店	透過認識當地新型書店的興起，探討多元化產業對經濟發展的重要性	
教師帶領學生鞏固與反思當天所學			

	日程	建議學習重點	與課程相關部分（舉隅）
第三天 上午	北京一所中學 或 北京一所大學	- 認識當地學生的校園生活，並交流學習心得 - 了解、認識並尊重各地的生活文化 - 參訪北京一所大學及與其學生交流，認識內地升學情況及學習環境，並了解年青人在內地的發展空間	《生活與社會課程指引（中一至中三）》（2010） 範疇一：個人與群性發展 增潤單元：規劃自我人生 範疇六：社會體系與公民精神 核心單元：中國國民的生活 基礎部分 - 城鄉生活面貌 《公民與社會發展科課程及評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21） 主題：改革開放以來的國家 課題：人民生活的轉變與綜合國力 - 人民生活素質（經濟收入、消費模式、教育程度、醫療水平、人均預期壽命、脫貧等）的轉變與提升
	下午	中國共產黨歷史展覽館 認識中國共產黨歷史，了解國家在不同時期的發展軌跡，和面對不同挑戰時的處理方法	《中國歷史科課程指引（中一至中三）》（2019） 歷史時期：中華人民共和國 - 共和國的成立、發展及改革開放 《香港國家安全教育課程框架》（2021） 範疇一：國家安全的概念和重要意義 - 了解國家重要的歷史事件、政治演變、人物事蹟、民族發展概況及社會文化面貌
	老舍茶館	- 認識近代著名作家的生平，感受當地的文化氣息 - 感受當地居民的生活文化、經濟發展及其社會面貌	《中國語文教育學習領域課程指引（小一至中六）》（2017） 學習範疇：文學及中華文化 - 享受文學閱讀的愉快經驗，欣賞文學之美 - 對中華文化進行反思，並了解其對現代世界的意義 《公民與社會發展科課程及評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21）

	日程	建議學習重點	與課程相關部分（舉隅）
			主題二：改革開放以來的國家 - 人民生活的轉變與綜合國力 《中國文學課程及評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15） 選修單元一：自選作家作品選讀 - 體味作家的情懷，探索他創作的心路歷程，以及在不同時期的創作特色，了解作品與作家生活和時代的關係
教師帶領學生鞏固與反思當天所學			
第四天 上午	中國考古博物館	- 通過出土文物和古籍文獻學習中國歷史，了解中國統一多民族的發展軌跡 - 認識國家文明源起，民族復興的歷程	《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學習領域課程指引（小一至中六）》（2017） 範疇三：文化與傳承 - 在文化遺產展示的中國古代文明的特徵 - 中華文化的獨有特色 《中國語文教育學習領域課程指引（小一至中六）》（2017） 學習範疇：中華文化 - 增進對中華文化的認識
下午	頤和園	- 認識清朝的皇家行宮和大型皇家园林 - 欣賞其典雅建築與自然山水巧妙結合的藝術風格	《中國歷史科課程指引（中一至中三）》（2019） 歷史時期：清 - 清朝與統一多民族國家的鞏固與發展 - 外力衝擊與內憂 《中國歷史課程及評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15） 必修部分：歷代發展 乙部：十九世紀中葉至二十世紀末 時期：鴉片戰爭至辛亥革命 課題：列強的入侵 - 列強入侵的歷程 - 中國面對的危機 《中國語文課程及評估指引（中四至

	日程	建議學習重點	與課程相關部分（舉隅）
			中六）》（2015） 「中華文化」範疇學習內容 ● 物質方面：如建築
晚上	全體分享會	● 讓學員總結及分享是次行程的所得所感，並鞏固所學 ● 清楚表達自己的見解，對不同的意見持尊重和開放的態度	
第五天 上午	煙袋斜街及大清郵政信櫃	● 感受當地居民的生活文化、經濟發展及其社會面貌 ● 感受烽火傳書時代家書抵萬金的情懷	《生活與社會課程指引（中一至中三）》（2010） 範疇六：社會體系與公民精神 核心單元二十四：中國國民的生活（城鄉生活面貌） ● 內地城市居民的生活方式 《公民與社會發展科課程及評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21） 主題二：改革開放以來的國家 ● 人民生活的轉變與綜合國力 《旅遊與款待課程及評估指引（中四至中六）》（2015） 課題一：旅遊導論（旅遊的概念與原理） ● 旅遊業的影響：旅遊與款待業趨勢及議題 ● 可持續發展的旅遊業
下午	由北京乘飛機回香港，於香港國際機場解散		

註： 1. 以上日程如有變動，以承辦機構安排為準。

2. 如以上參訪點因閉館或其他特別原因，以致未能按計劃參訪，將改為到訪其他類近的參訪點。

「薪火相傳」平台系列：北京歷史文化及社會發展探索之旅（2023/24）
重要事項日誌表

日期	項目
2024 年 5 月 17 日 (星期五)	截止申請 學校可將填妥的提名表格於 2024 年 5 月 17 日或之前電郵 (thematicmep2@edb.gov.hk) 至教育局全方位學習及內地交流組 2
2024 年 5 月 24 日 (星期五) 或之前	教育局將以電郵通知獲錄取的學校
2024 年 6 月 7 日 (星期五) 或之前 (註：詳情請參閱錄取結果通知書)	獲錄取學校須通過電郵向教育局遞交： ➢ 學校參加確認信（將隨「錄取結果通知書」夾附） ➢ 參加師生名單（將隨「錄取結果通知書」夾附） (有關錄取結果的查詢，請致電 2892 6543 與本局全方位學習及內地交流組 2 聯絡)
	獲錄取學校須通過電郵向承辦機構遞交： ➢ 師生個人資料表（將隨「錄取結果通知書」夾附） ➢ 身份證明文件、回鄉證或護照（如需要）副本 (有關遞交資料的查詢，請致電 2111 3551 或電郵 csd@bltours.com.hk 與承辦機構[百利國際文化交流中心有限公司]余女士聯絡)
2024 年 6 月 14 日 (星期五) 或之前	獲錄取學校向承辦機構繳交團費截止日
2024 年 6 月下旬	簡介會#
2024 年 7 月 22 至 26 日 (星期一至五)	本計劃交流活動
2024 年 8 月 30 日 (星期五) 或之前	遞交專題研習報告 學校於 2024 年 8 月 30 日（星期五）或之前電郵 thematicmep2@edb.gov.hk 至教育局全方位學習及內地交流組 2
2024 年 9 月下旬	成果分享會#

獲錄取的學校將會收到上述活動的日期、時間、地點等詳情。